

附件 2

贵德县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工作部门职责

一、共性目标任务

1.各成员单位每年要有工作计划、总结及活动记录，资料收集整理规范完整。设兼职联络员，负责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日常工作的组织与协调，落实各项防控措施。

2.在本单位、本部门创建促进身体互动的支持性环境，落实工作场所工间操健身制度，每人每天不少于 20 分钟；鼓励单位职工经常参加体育锻炼，并纳入单位规章制度。

3.每年为职工提供健康体检，主动发现高危人群和患者，并实施健康管理。

4.党政机关、卫健系统和教育系统持续实行无烟单位；其他部门每年在本系统至少创建 1 家无烟单位（如车站、机关、企事业单位等）；15 岁以上成年人群吸烟率控制在 20%以下。

以上资料每年收集、整理并存档，便于复审时查阅。

二、个性目标任务

县政府办公室：统筹协调县建设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专班每年召开至少 1 次工作会议，督促巩固示范区建设成果，将慢性病防控工作纳入政府社会经济发展规划。编制和发布体重管理权威信息。

各乡镇人民政府：一是在各村（社区）持续设立健身场所、健康教育活动室（角）和健康教育宣传栏，传播慢性病综合防控相关知识；积极开展健康家庭、健康村（社区）、健康广场、健康食堂和健康餐厅建设活动。二是每年组织群众开展健康知识科普讲座，配合卫健部门开展“三减三健”、慢性病防控知识宣传。促进辖区群众人均每日食盐摄入量不超过 5 克，人均每日食用油摄入量不超过 25 克。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将慢性病防治相关内容纳入全县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协助建设健康企业、无烟企业，并逐年增加；督促企业落实职工体检制度。

县财政局：及时落实中央投入专项经费和地方配套经费。每年根据慢性病示范区巩固工作需要提供慢性病防控专项经费，并做好经费使用监督和评估工作，确保专款专用。持续巩固慢性病综合防控健康单位日常工作。

县卫生健康局：一是完善慢性病防控体系建设，组织专业人员成立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工作技术指导小组，在省州专家组的指导下开展工作，对各部门建设工作进行技术指导。二是对慢性病防治专业人员和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定期开展业务培训。三是开展全民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工作。大力宣传健康体重与慢性病相关的知识，通过科学知识的传播，健康环境的滋养，食物比例的调整，引导居民优化日常饮食结构，逐步培育长期稳定的健康生活习惯。四是在各乡镇卫生院设置慢性病防控专职岗位，

并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开展慢性病监测工作，及时准确上报监测结果，完成宣教、随访工作。**五是**结合实际制定慢性病预防控制宣传教育工作计划，开展“三减三健”、健康行为生活方式、健康体重管理等慢性病相关危险因素防控宣教、社会动员等工作。**六是**持续巩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健康单位日常工作。

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每年在全县党政机关、医疗卫生机构、学校及其他非医疗机构开展无烟环境建设工作。

县公安局：每年及时准确地提供全县居民户籍信息数据，积极配合卫健部门开展死因监测调查工作，持续巩固慢性病综合防控健康单位日常工作。

县民政局：积极配合卫健部门开展死因监测调查工作。

县教育局：**一是**每年在中小学校开设慢性病健康教育课，幼儿园开设健康讲座。由专人收集开展健康教育课、健康讲座的相关数据及图片文字资料。**二是**结合学校实际，以学校医疗室为中心，设立学生、老师健康保健自测室（角），配备相应的身高体重、BMI、血压血糖等检测设备，并做好记录。**三是**落实学生早操、课间操、眼保健操、体育课、运动会等健身活动。**四是**逐年增加健康学校、健康食堂建设数量，直至全覆盖。**五是**配合卫生健康部门做好全县中小学生健康体检检查、儿童窝沟封闭调查工作。**六是**组织开展健康活动，完善健身活动配套基础设施，有条件的学校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健身场所。**七是**持续巩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健康单位日常工作。

县总工会：一是组织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长期开展工间操活动。二是组织机关、企事业单位每年开展多部门联合运动会等健身活动。三是督促机关工会、企事业单位工会落实职工健康体检制度。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是按照国家标准建设营养健康餐厅、营养健康食堂、健康宾馆、健康超市，确保数量逐年增加；按照国家标准开展健康一条街建设，确保数量逐年增加。二是每年组织大型餐饮单位开展饮食安全、饮食健康知识宣传和健康促进工作，积极拓展营养食谱和健康菜肴。三是每年组织餐饮从业人员开展健康知识培训和健康体检。四是查禁烟草广告。五是持续巩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健康单位日常工作。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城市规划中逐年增加健康主题公园、健康步道建设。持续巩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健康单位日常工作。

县委宣传部：每年利用新媒体等多种方式宣传慢性病综合防控知识，配合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综合办公室制作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宣传片。在主流大众媒体（包括电视台、报纸、杂志、网站等）传播健康知识，广泛开展慢性病预防宣传教育工作，提高群众知晓率。

县文体旅游广电局：每年对县内新建的健康主题公园、步道等健康支持性环境中配备健身设施，数量逐年增加；持续在各村（社区）建设 15 分钟健身圈，维护居民健身设施完好，提供人

均体育场地面积相关数据资料；公共体育场地、有条件的企事业、学校的体育场地免费或低收费向群众开放；收集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相关数据资料。持续巩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健康单位日常工作。

县委编办、县妇联、团县委、县农牧和科技局、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县医疗保障局等成员单位：积极做好慢性病综合防控健康单位建设工作。结合自身职责，做好慢性病和居民健康生活方式的宣传教育、指导工作。及时准确地提供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信息数据。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指导健康支持性环境、健康单位、健康社区、健康学校、健康餐厅、食堂建设。开展慢性病及社会危险因素调查，规范开展辖区慢性病及相关危险因素监测，掌握辖区重点慢性病状况、影响因素和疾病负担；全人群的死因监测、慢性病与营养监测、慢性阻塞肺疾病监测、肿瘤随访登记等重大慢性病登记报告达到基本技术指标，完成报告。

县人民医院：完善慢性病监测系统，包括死亡登记网络直报，新发高血压、糖尿病、冠心病、脑卒中、恶性肿瘤等主要慢性病的发病登记；落实 35 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测血糖制度；对儿童龋齿及早进行充填，对符合适应症的适龄儿童提供磨牙的窝沟封闭。要有效推进体重管理门诊建设，干预超重、肥胖患者。根据年龄、性别、活动量、健康状况、文化背景、食物偏好和经济状况，制定切实可行的个性化饮食改善目标和计划，达到健康

体重管理的目的。

乡镇卫生院：配备慢性病防治专干，负责慢性病防治工作；负责基础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制定慢性病健康知识宣传计划，广泛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落实 35 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测血糖制度；建立居民健康指标自助检测点；开展村（社区）人群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的筛查和主动发现工作；建立慢性病管理信息系统，推广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化管理；对慢性病病人和高危人群建立统一规范的电子化档案，对确诊的慢性病患者提供规范化管理，对超重、肥胖的患者及高危人群制定个性化干预计划，有效推进体重管理，减少慢性病危险因素。

村（社区）卫生室：配合卫生院开展群众健康教育知识宣传普及和健康促进活动，落实 35 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测血糖制度，建立居民健康指标自助检测点，协助乡镇卫生院开展辖区人群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的筛查和主动发现工作，为确诊的慢性病患者提供规范化管理，对高危人群进行干预。